

监督索引号 53230000452001000

靖蛉河灌区管理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靖蛉河灌区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蜻蛉河灌区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 1、负责灌区内的水资源保护和综合开发利用工作;
- 2、负责灌区所属工程的国有水利资产管理,负责灌区管理范围内的工程管理工作;负责灌区内水利工程的管理维修、养护及蓄水、防汛、调水,保证灌区水利工程安全运行;负责灌区内灌溉试验与科学研究工作;
- 3、统筹协调蜻蛉河灌区管理范围内的水资源调度和排洪安全调度,对蜻蛉河流域内防洪调度负全责;
- 4、负责灌区管理范围的水政工作;
- 5、负责灌区范围内水污染防治与监督工作;
- 6、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大型灌区建设、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7、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州水利、水土保持、水产养殖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结合灌区管理局实际,制定灌区管理规定,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 8、按照水利工程基本建设程序和国家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建设的有关规定,负责灌区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申报、下达及组织对批准项目的实施。做好新科技、新技术试验、示范。按照有关规定负责灌区工程的项目建设管理。统一协调灌

区涉及姚安、大姚两县的建设项目及管理，严格实行项目法人制责任制、建设监理制、招投标制和合同管理制。

（二）2017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结合灌区产业优势和水资源禀赋条件，以灌区为单元、以县为单位，按照“统一规划，分步实施”和“建一点，成一线，发挥效益一片”的原则，将现有小型农田水利工程和多年来实施的大型灌区节水续建配套管网建设工程结合，统筹规划，科学编制了《2018 年度靖蛉河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实施方案》。

2、深入贯彻全面深化改革要求，坚持不懈深化灌区水利改革，创新投融资体制机制，落实中央加大水利投入相关政策，全面推进灌区农业综合水价改革，不断建立健全主体明确、责任落实、持续运营的管护和水价形成机制，积极鼓励和发展农民用水户协会（合作组织），引导灌区受益群众全过程参与灌区工程建设。2017 年，积极参与并指导和督促大姚、姚安两县完成供水成本测算，并按程序组织水价改革听证和审批工作。

3、对灌区十五期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效益分析，及时成立靖蛉河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建设自评估领导小组开展评估工作，评估小组通过实地踏勘、收集资料、听取意见等，分析总结规划实施以来出现的问题，取得的经济效应、群众受益情况、工程运行状况、灌区种植结构、生态环境、水资源等情况做出合理的评价，并形成了评估报告，报国家水利部审核。通过十五期

项目实施,整个灌区的渠系水利用系数由改造前 1998 的 0.56 提高到 0.7,灌溉水利用系数由改造前 1998 年的 0.47 提高到 0.526,共改善灌溉面积 19.571 万亩,年增产食物量 3259.1 万 kg,增加效益 2869.01 万元。

4、根据省水利厅、省发改委《关于靖蛉河大型灌区信息化建设规划的批复》内容和年度实施方案要求,着力加快推进信息化建设步伐,在项目区内建设水源点、干支渠水位站及土壤墒情站,并建立信息平台,不断加强了工程、监测、预测预报体系的管理,实现对水量、土壤、地下水水位、作物长势等信息监测和传输及成果运用,着力提高灌区智能化管理水平,切实提高了水资源利用效率,全力保障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发展灌溉需求。通过实施灌区信息化工程,在信息实时遥测采集的基础上,凭借建设完成的灌区骨干通信线路,依靠建立的灌区用水调度管理模型等,可以对灌区用水管理及防汛调度中涉及的复杂的边界条件进行有效的数学计算,为科学调度提供决策支持。提高水资源的利用效率,增加灌区灌溉面积和灌溉效益。

5、把握全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新部署、新要求,在年度项目实施过程中,始终坚持水土保持工程与干渠主体工程统一规划、无缝衔接、整体实施,初步实现了种植立体化、排灌衬砌化,一定程度上不仅美化了村容村貌,更有效防止了灌区农田退水或排水对下游生态环境造成的负面影响。坚持改造工程与新农村建设相结合,更加注重水土保持和环境保护措施建设,项目实施过

程中，并在沟岸两边种植上经济林果，使水土流失得到治理，有效改变了灌区脏、乱、差的环境面貌，经济林果一定程度上缓解了维修养护经费不足的问题，实现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的统一。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靖蛉河灌区管理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属于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靖蛉河灌区管理局 2017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10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9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2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 人。

实有车辆编制 2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靖蛉河灌区管理局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1818.3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18.32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与上年对比 2017 年总收入减少 1006.10 万元，其中：项目收入减少 1039.28 万元，基本收入比上年增加了 33.18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一是 2017 年我局没有批准实施项目，导致项目收入比上年减少 1039.28 万元。二是 2017 年调整了改革性补贴及规范了综合绩效考核奖，导致基本收入比上年增加 33.18 万元。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靖蛉河灌区管理局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1818.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7.27 万元，占总支出的 8.65%；项目支出 1661.05 万元，占总支出的 91.35%；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与上年对比：同上。主要原因分析：同上。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7 年度用于保障靖蛉河灌区管理局机关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57.27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了 33.18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2017 年调整了改革性补贴及规范了综合绩效考核奖励、清算追加了退休人员的工资。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占基本支出的 90.83%；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 9.17%。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7 年度用于保障靖蛉河灌区管理局机构、为完成 2015 年度、2016 年度续建配套项目及 2014 年-2016 年维修养护项目的经费支出 1661.05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了 1039.28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 2017 年我局没有批准实施的项目。2017 年主要完成工作是: 1、实施完成 2016 年续建配套项目及维修养护项目, 2、2015 年续建配套项目及维修养护项目的竣工资料整编。3、验收 2014 年续建配套项目。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靖蛉河灌区管理局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99.32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7.96%。与上年对比减少了 12.04%, 主要原因分析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占 12.0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599.32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00%。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事业单位医疗、水利工程建设、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农田水利、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

2. 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主要用于……（相关支出情况）；

3. 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主要用于……（相关支出情况）；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主要用于……（相关支出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靖蛉河灌区管理局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8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5.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5.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33%。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车辆已经使用 14 年，老旧严重，修理费、油耗偏高。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6 年增加 1.53 万元，增长 39.03%。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1.5 万元，增长 39.8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0.3 万元，增长 18.75%。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车辆使用时间较长，修理费、油耗偏高，做竣工结算期间工作往来频繁。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26 万元，占 96.51%；公务接待费支出 0.19 万元，占 3.4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展内容包括：具体出国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等……。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26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5.26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靖蛉河灌区管理局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19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19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5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42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靖蛉河灌区管理局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无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靖蛉河灌区管理局 2017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7.27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了 33.18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2017 年调整了改革性补贴及规范了综合绩效考核奖励、清算追加了退休人员的工资。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靖蛉河灌区管理局:1、工资福利支出 122.07 万元(在职职工的工资、养老保险、养老保险、职业年金),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4 万元(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78 万元(退休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4、其他资本性支出 3.08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蜻蛉河灌区管理局部门资产总额 133.82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0.43 万元，固定资产 133.39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万元，在建工程 22194.27 万元，无形资产 0 万元，其他资产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了 11.24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3.08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133.82	0.43	133.39	100			33.39		22194.27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 = 流动资产 + 固定资产 + 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 = 房屋构筑物 + 车辆 + 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其他固定资产

(三)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0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四)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在建工程支出是按照基建会计制度单独建帐核算，按照水利部、国家发改委有关大型灌区建设管理程序操作实施。

(五) 相关口径说明

1.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2.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3.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

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4. “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水利工程建设：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水利工程建设支出，包括堤防、河道、水库、水库枢纽、涵闸、灌区、供水、蓄滞洪区等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施、设施的建设、更新改造、大中型病险水库防险、大中型灌区改造、农村电气化建设等支出。

2、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部门的支出。

3、农田水利：反映国家对农田水利和打井、集雨设施、节水灌溉等水利设施的补助，小型水库出险补助以及排灌站、小水电站补助等。



监督索引号 **53230000452001111**